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关于废止《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视察

办法》的决定

（2021年3月31日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

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过）

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：1994年9月29日山西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《山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视察办法》自2021年4月1日起废止。